

##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生物质项目停运转型有关事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2年12月15日，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江苏新能”）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生物质停运转型相关事宜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公司生物质项目基本情况

公司拥有全资及控股生物质发电企业四家，分别为江苏国信淮安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淮安生物质”）、江苏国信泗阳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泗阳生物质”）、江苏国信如东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如东生物质”）、江苏国信盐城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盐城生物质”），四个项目装机容量合计11.5万千瓦。项目投产以来，四家生物质企业年均处理农林废弃物超百万吨，累计带动农民增收数十亿元，节约标煤超三百万吨，减排二氧化碳约千万吨，多年来，为促进江苏省生态文明建设、改善乡村环境、应对大气污染和气候变化、推动农业发展和农民增收做出了较大贡献。各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 （一）项目公司基本情况

##### 1、江苏国信淮安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江苏国信淮安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803792331886H

住所	淮安市淮安区工业园区纬二路与经十八路交界
注册资本	24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6年09月13日
经营范围	生物能发电；热力供应；秸秆收购；自用设备维修（压力容器除外）；灰渣销售；供热管网建设。（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股权结构	江苏新能持股100%

## 2、江苏国信泗阳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江苏国信泗阳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323660065010A
住所	泗阳经济开发区东区众兴东路236号
注册资本	23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7年03月27日
经营范围	生物能发电；热力供应；秸秆收购；灰渣销售；企业管理与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江苏新能持股100%

## 3、江苏国信如东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江苏国信如东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769891228B
住所	如东县掘港镇城南工业园区
注册资本	9609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5年01月17日
经营范围	秸秆收购、发电；新能源项目的技术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江苏新能持股65%，南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35%

## 4、江苏国信盐城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江苏国信盐城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900669605925Y
住所	盐城市亭湖区盐东镇东南纺织工业园内
注册资本	14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7年11月21日
经营范围	生物质发电、热力供应；秸秆收购；灰渣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江苏新能持股74.29%，射阳县城市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持股25.71%

## （二）项目机组基本情况

序号	项目公司名称	生产模式	装机容量	全部机组投产时间	占公司控股装机容量比重
1	淮安生物质	发电+供热	2×1.5万千瓦	2008年4月	1.93%
2	泗阳生物质	发电+供热	2×1.5万千瓦	2009年6月	1.93%
3	如东生物质	仅发电	2.5万千瓦	2008年7月	1.61%
4	盐城生物质	发电+供热	2×1.5万千瓦	2009年3月	1.93%

## 二、公司生物质项目运营行业背景及现状

与风电、光伏发电不同，生物质发电项目运营需要持续采购、消耗农林废弃物等生物质燃料。公司投资的四个项目是国内较早一批投建的生物质发电项目，采用的普遍为国内第一代生物质发电设备，与后期投建的项目相比，存在锅炉参数较低、单耗较高等客观情况，加上国家可再生能源补贴发放持续滞后，各生物质项目一直面临较大的经营压力和资金压力。

2020年，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发布了《关于促进非水可再生能源发电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财建[2020]4号）、《关于〈关于促进非水可再生能源发电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有关事项的补充通知》（财建[2020]426号），明确生

物质发电项目全生命周期合理利用小时数(以下简称“合理利用小时数”)为82500小时,超过合理利用小时数后,或者并网之日起满15年后,所发电量不再享受中央财政补贴资金。公司投资的四家生物质发电企业项目并网时间较早,合理利用小时数已用尽或即将用尽。<sup>1</sup>

另一方面,自2021年下半年开始,受煤炭价格高涨、江苏周边新建项目集中投运、新冠疫情等因素影响,公司生物质项目所在地区生物质燃料市场价格持续高位,形势严峻时即使抬高收购价格也无法保障燃料供应的数量与品质。今年燃料价格最高时,部分生物质项目每发一度电所需投入的燃料等变动成本甚至超过带补贴上网电价,此情形下,无补贴的生物质项目若继续运营将产生较大额度亏损。

在上述行业背景下,盐城生物质项目在2021年底全生命周期合理利用小时数用完后已暂停运行;如东生物质项目为纯发电无供热项目,2022年3月,因燃料价格过高开始停机。淮安生物质、泗阳生物质项目为热电联产项目,承担着为当地园区部分企业供热的社会责任,今年,两公司通过单机抽汽供热、锅炉直接供热不发电等运行方式尽可能减少亏损,同时多方协调提高供热单价,申请相关补贴,缓解运营压力。

### 三、后续工作思路

结合上述行业现状及各项目实际,公司拟不再对生物质板块新增投资,集中资源重点发展风电、光伏发电等新能源业务,以增量发展带动存量转型。对于现有的四个生物质项目,公司拟订了以下工作方案:

1、盐城生物质和如东生物质项目在国家现有电价政策或其他补贴政策没有实质性变化之前不再生产。

2、淮安生物质和泗阳生物质项目合理利用小时数剩余不多,公司已与当地政府多次协调,妥善解决园区供热的替代方案,目前两地均已在建或拟建替代供

---

<sup>1</sup> 关于上述政策的详细信息,可参阅公司前期披露的 2021-024、2022-004 号公告。

热项目。公司将根据淮安生物质、泗阳生物质项目实际情况，择机停运。

3、在项目停运过渡期，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员工业务培训，提高人员专业技术能力，通过岗位调整、集团内部竞聘等方式分流人员，减轻生物质公司人员成本压力；同时，加大风电、光伏等新项目开发力度，通过新的业务发展逐步实现人员分流、项目转型。

4、如果后续电力市场化改革或者相关绿证交易、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启动，公司将根据燃料市场价格实际情况，测算项目运营的经济性，决定是否重新启动机组运行或永久退役。

为保障生物质项目停运转型工作的有效落实，董事会同意，授权经营层根据生物质燃料市场、供热单价、电力市场及绿电政策等情况，并结合各项目实际，实施后续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淮安生物质、泗阳生物质项目择机停运、人员培训分流安置、停运过渡期间资金保障、机组重启或退役等具体事宜。

#### 四、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目前停运的盐城生物质和如东生物质项目合计装机5.5万千瓦，占公司控股装机的3.55%；2021年度合计发电量2.83亿千瓦时，占公司控股新能源项目发电总量的8.81%；2022年1-9月合计发电量0.20亿千瓦时，占公司控股新能源项目发电总量的0.84%。两家公司最近一年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2021年度财务数据经审计，2022年1-9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项目	盐城生物质		如东生物质	
	金额（万元）	占公司合并报表比重	金额（万元）	占公司合并报表比重
2022年9月30日总资产	14,732.01	0.92%	13,641.85	0.85%
2022年9月30日总负债	21,392.37	2.35%	20,771.51	2.28%
2022年1-9月营业收入	165.25	0.11%	1,210.59	0.80%
2022年1-9月净利润	-2,130.50	/	-2,463.51	/
2021年12月31日总资产	17,206.68	1.09%	15,535.50	0.98%
2021年12月31日总负债	21,736.54	2.32%	20,201.66	2.16%

项目	盐城生物质		如东生物质	
	2021 年度营业收入	8,146.89	4.38%	8,876.70
2021 年度净利润	-8,171.38	/	-6,118.01	/

生物质项目占公司比重较低，项目停运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且停运转型后，有利于公司优化资产结构，减少亏损机组，提高公司盈利能力。但若新项目开发速度不及预期，可能存在公司营业收入下滑的风险。

公司将稳妥推进生物质项目的后续工作，尽最大努力保障平稳过渡，维护公司股东、员工等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权益，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16 日